

散文·美景履痕

## 秋色

随笔·轻风物语

## 秋意浓 桂花香

□吴继红

秋天，是一个凋零的季节，也是一个丰收的季节。“赤橙黄绿青蓝紫，谁持彩练当空舞？”秋是一位了不起的画家，每一笔都涂抹得绚烂热烈。

秋天是黄色的。“秋到长门秋草黄”。一阵秋风就把万物染成了金色的衣衫。“远村秋色如画，红树间疏黄”“风凋碧柳愁眉淡，露染黄花笑靥深。”不要说那由碧转黄、柔软蓬松的秋草细致柔和的金黄，你单看人家墙头的丝瓜、门口的菊花，一丛丛、一蓬蓬开得多么明媚，多么热烈，大有不向秋霜低头，和秋阳一较高低的任性与泼辣。

秋天是白色的。“秋风起兮白云飞，草木黄落兮雁南归。”古诗云：“自古逢秋悲寂寥，我言秋日胜春朝。”你看，秋高气爽，动辄蓝蓝的天上就开始白云飘动。白云是白色的棉花，棉花是白色的云朵。如果是夜，踏月独行，披一身静谧的星光，加上晶莹剔透的秋霜，头顶一轮皎洁的秋月，水边的芦笛开了花，白色的芦絮正盛，如烟、如云，更如不染尘埃的烟霞，恰似“镜水夜来秋月，如雪。”又似“荻花秋，潇湘夜，橘洲佳景如屏画。”如得闲，兼披一蓑秋霜，撑一泓秋水，泛舟水上，耳边秋虫唧唧，眼前秋月溶溶；夜风渐起，白云苍狗，多少心事，多少惆怅都会放下，虽身处江湖

之远又如何不似神仙逍遥自在？

秋天是蓝色的。再没有哪个季节的天空蓝过秋天，蓝天如此澄清深邃，蓝得深邃，似无瑕的宝石，更似蔚蓝的大海。天高云淡，万物都迷失在这无边的蓝色里，只有迁徙的大雁偶尔在天空写下几行蔚蓝色的诗行。“丹林黄叶斜阳外，绝胜春山暮雨时。”挑个晴日，寻一处有山有水的去处，一片枫林，一黛远山，一江秋水，几痕江渚，数点白鹭沙鸥，便纵是千种风情亦不及如此一帘秋色。

秋天是彩色的。再伟大的画家，也调不出这样多彩的颜色；再博学的诗人，也描绘不出这样浪漫的神韵。“白石出，天寒红叶稀。萧萧远树流林外，一半秋山带夕阳。”这红，夺人心魄；“水净夜来霜，数树深红出浅黄。”这黄，美得让人心惊；这梧桐，这秋色，艳得让人不忍呼吸。秋，有着金属的质感，金子般的明媚。青铜黄铜般的树叶，落在地上，那样轻灵、优美，千万种色彩交织、绵延，那是水和叶的缱绻，是天与地的诗行。“一声梧叶一声秋，一点芭蕉一点愁，三更归梦三更后。”“开尽秋光晚，零落残红绿沼中”，即使是几丛芭蕉，几点凋零的残荷，也别有一种凄美的情调。

秋天不同于春的烂漫温润，夏的灿烂热烈，冬的静谧冷冽，秋是一个向内收的季节，它是属于果实的。当秋霜来袭，它一声不响收敛了繁华

的心事，把全部过往凝成累累的果——细想，这四季的轮回多像我们的人生：前半生拼命向外扩展探索，后半生努力向内收敛沉淀。年少时候，总忍不住锋芒毕露，如春花之娇美，如夏花之绚烂，想把这美好都展示于人。可这表面上的华美到底经不得大风大浪的洗礼侵蚀，一场冷雨便只好无可奈何花落去，徒留一地惆怅和遗憾。人到中年，才开始懂得抱朴，懂得守拙，这个时候，不再耿耿于怀自己外在的美丑，不再汲汲于人世的浮名。于是，开始像秋天一样慢慢向内收敛，直到把自己变为一枚熟透的果实，到最后只恨不得像冬那样，干脆把自己藏起来，一场大雪浩浩渺渺，不见山不见水，见山不是山见水不是水，及至“泯然众人矣”方才好……

秋毕竟是值得欣喜的，经历了春的青涩，夏的热烈，秋是那么明静，那么安详。“落霞与孤鹜齐飞，秋水共长天一色”斯景美哉！“晴空一鹤排云上，便引诗情到碧霄。”斯情壮哉！秋是一道成熟与单纯的分水岭，秋是一个天真与世故的分割点。没有经历过秋的人是不完美的，不懂得秋的内涵的人是不成熟的。人生本来就是一个不断归零的过程，我们从起点走到终点，循环往复，才画成了一个不规则的圆。不要羡慕春的娇艳明媚，夏的热烈肆意，去享受秋的明净澄澈吧！

□陈向锋

金秋时节，丹桂飘香，那浓郁的花香沁人心脾，似黄金吐蕊，飘香十里，却从不张扬。不与桃花争妖艳，不与牡丹争国色，像一位仙子般从容淡雅地吐露芬芳。由此，许多文人墨客对桂花写下赞美之词。

唐代诗人宋之问诗曰：“桂子月中落，天香云外飘。”生动地把桂花比喻为天外仙子，飘然降临人间。宋代词人吴文英曰：“浓香最无著处，渐冷香，风露成霏……”把桂花比喻成一位清晨从皇宫里走出来的贵妃，风露凝香，令人心驰神往！

有关于桂花的典故有“桂冠”之说，通常作为一种光荣的称号，也用来比喻冠军或杰出的人物。古代科举考试正值中秋，也是桂花盛开时节，举子们高中状元或进士时，被誉称为“蟾宫折桂”，由此桂花又被赋予一种神圣的色彩。

桂花还有一种超凡脱俗、刚劲凛然的品质，体现在北宋著名政治家王安石的一首《桂枝香·金陵怀古》之中。此词作于他二次罢相之后，改革的失败和人生的失意，同僚的排挤引起了诗人对当时朝政前途的无限担忧。轰轰烈烈的改革受挫，

卓有成效的改革由于触犯了当权者的利益而被废除，红极一时的宰相倍受冷落，但却无力回天，痛心疾首。此时只有赋闲家中，手捧桂花酒，坐在桂花树下，看着败落花瓣“碾落成泥化作尘，只有香如故。”罢了！罢了！还是欣赏秋景和桂花吧……

桂花还有很多功效和用处。古人认为桂为百药之长，所以用桂花酿制的酒具备药用功效。该酒香甜醇厚，有开胃醒神、健脾补虚的功效。桂花酒尤其适用于女士饮用，被赞誉为“妇女幸福酒”。祖国医学中有花疗的理论实践，桂花酒就是典型的实例。

桂花还可以用来泡茶、做糕点等。根据喜好想喝甜的加点冰糖，淡黄色的茶水，晶莹剔透，清香四溢，祛火降噪，安神补气。女士经常喝桂花茶，还能起到美白的功效，并且有机天然，可以修身养性，其乐融融……



漯河晚报微信公众号

“读一本好书”征文比赛作品选登

## 遥远的故乡 浓浓的乡愁

——读野夫《乡关何处》

□李玲

第一次看见《乡关何处》这本书时，有句话忽然就跃上心头：“日暮乡关何处是？烟波江上使人愁。”这大概就是作者的愁肠所结吧！

书的封面上赫然写着：“许多年来，我问过无数的故乡何在，大多都不知所云。故乡对于很多人来说，是必须要扔掉的裹脚布；仿佛不遗忘，他们便难以飞得更高、走得更远。而我，若干年来却像一个遗老，总是沉浸在往事的泥潭中，在诗酒猖狂之余，常常失魂落魄地站成了一段乡愁。”这大概就是书中作者最想说的话吧！

故乡、故人、故事，如同一幅长卷展现于读者面前。本书散文共有13篇，内容大致分为三块：亲人（《江上的母亲》《坟灯》《大伯的革命与爱情》），“我”自己（《流放的书屋》《故乡，故人，故事》），其余八篇都是“我”

故乡的同学以及故交了。

野夫笔下描写的都是低到尘埃里的小人物，这些小人物的命运与时代紧密联系在一起。我的外婆，我的母亲，我的父亲，我的伯父，我的幺叔，都在时代的大浪淘沙中颠沛流离。他们当中的每个人几乎都是当时新中国的高级知识分子，虽然当时他们受到了种种不公平的待遇，经受了历史的浮沉，但他们并没有因此而沉沦，都在顽强地活着，从来大悲天悯人。正如幺叔所说：“人一辈子，原无所谓富贵贫贱，怎么样过，都是活法不同而已，但苦乐却是基本一样的。”

这是怎样的一种胸怀呀！曾经享受过荣华富贵，却也别有滋味。许多变故是不由自主的，但若做到随遇而安，知足常乐，需要一种安然放下的佛家理念。作者也没有因为父母亲人受到的不公平待遇而耿耿于怀，在向晚的风里，看竹叶

飘洒大地，浑如一副随心所欲的书法作品，又看袅袅炊烟散入暮霭之中，一如人的功名利禄，一切都转瞬云烟。而“我”还要做一个有理想的人，争取出类拔萃，对社会有用。正如书中的序中写道：野夫作为一个文人，他是过去，也是现在，更是未来。他始终有向上的精神，外婆对他的影响非同小可。那种善良是在骨髓里的，天生具有佛性的，他永远相信在天地之间，有种叫“理”的东西维系着世间的共和。

野夫作为学者型的作家，他是博学的，《庄子》《左传》《世说新语》《楚辞》等书中的典故信手就可拈来，比如“雪夜访戴”“庖丁解牛”中的“砉然向然，奏刀騞然”、竹林七贤的“行散”等。古诗词的应用更是浑然一体，看不出他是在引用，而是扬手接飞猱的自然手法，比如“桃李春风一杯酒，江湖夜雨十年灯”、学生时代的直挂云帆，兼济沧海……这些功

夫都不是一朝一夕练就的。我第一次知道了“黄色读物”的由来，还第一次听说了诗歌还有阶梯式……

野夫笔下的小人物很多，我最喜欢烈士（这里指性格不受拘束）王七婆。王七婆是个带刀的男人，不带表情，带着偏执与狂傲，向未来砍开通行的路。作为江湖浪子，他左手执刀，右手执笔，时而捉襟见肘，时而挥金如土，把李白“千金散尽还复来”的豪迈发挥到极致。难怪他一生身边都不缺美丽的女人，并且对每个女人挥金如土，怜香惜玉，一往情

深，这样的男人哪个女人不喜欢呢？他因诗而堕入江湖，又因诗而归家。他虽然一边行走江湖，却一边在心底构思诗画，他终其一生似乎都想和谐地处置好自己。但是在改革开放的浪潮中，却不知道归往何处？这就是那个时代知识分子的迷茫和失落。

野夫笔下的小人物全部来自他的故乡湖北恩施的利川，故乡、故人、故事，在他的心里永远挥之不去。似乎燕去而楼犹未空，每一丝阳光和蛛丝都在牵连着今天和昨天。即使在暗夜中醒来，那些曾经收容过作者的游魂的房舍，也会令作者伤悼不已。

那些漫漶风化的人间故事，都会鞭策着“我”几近麻木的神经。故乡、故人、故事，成了“我”心里永远的痛，化为缕缕乡愁挂在心上。

（作者系郾城区孟庙镇坡陈小学教师）

爱祖国 爱学习 爱读书

读一本好书

主办：郾城区教育局 时间：2019年3月~12月

征文比赛

